

晋城市审计局文件

晋市审法〔2023〕46号

签发人：张国文

晋城市审计局

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3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基本方略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晋城市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的规定》和《中共晋城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积极推进依法审计与法治政府建设紧密结合，把审计工作全面纳入法治政府建设轨道。现将我局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情况报告如下：

一、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认真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第一责任人职责

局党组高度重视审计机关法治政府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张国文切实履行审计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努力做到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不断推动审计法治建设向纵深发展。一是强化理论武装，确保审计法治建设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坚持把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今年以来，局主要负责人主持召开局党组会、党组中心组学习会集体学习6次，带领班子成员专题学法、开展法治专题研讨，及时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相关文件和会议精神，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走深走实。二是强化组织领导，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审计各项工作。健全完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本单位法治政府建设组织领导，负责研究解决审计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大事项和问题。组织制定《晋城市审计局法治建设年度工作要点》，将审计法治工作纳入审计工作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一体谋划、一体部署、一体推进，与审计业务工作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推动审计法治建设各项工作高标准高质量落实到位。三是强化法治教育，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局主要负责人坚持以上率下，带头在坚持法治、尊崇法治上树标杆、做表率，坚决做到学法懂法守法，提高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要求干部职工增强法治观念、法治意识，增强依宪施政、依法行政、依法从审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更加主动地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严格依法办事，严肃财经

纪律,自觉维护法治权威。

二、扎实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着力提升依法行政理念和能力。

我局不断强化法治政府建设,提高审计人员依法审计观念。一是充分利用重要节点进行普法宣传。积极开展“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对过往群众讲解“12·4”国家宪法日的由来、公民的基本权利以及审计监督的职能,引导广大市民自觉学法、守法、用法。邀请我局法律顾问召开宪法专题讲座,让干部职工深入了解了宪法作为国家根本大法的重要性。二是积极拓展多种宣传形式。通过组织法治宣传进社区、制作“《审计法》摘宣”微视频等活动,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法治意识;参与《局长讲法》节目录制,向广大市民大力宣传审计法和审计机关学法用法、依法审计等情况,广泛深入地推进建设法治政府宣传教育工作;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了“晋城市财经审计法律法规知识竞赛活动”,我局代表队荣获一等奖,进一步激励全市审计工作者做到学法知法用法;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参加中院现场庭审,进一步提高了审计干部敬畏法律、依法履职和严守底线、不碰红线意识。三是持续推进“谁执法谁普法”工作开展。把法治宣传教育融入审计监督、质量控制和查处问题整改等各项工作中,利用审计进点会、问题核实、征求意见、审计反馈会、审计整改等环节,积极向被审计单位普及法律知识。四是加强法律服务队伍建设。认真落实《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在全市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的意见》要

求，加强以审计机关法治机构人员为主体、吸收专家和律师参加的法律顾问队伍，聘请外部法律顾问一名，单位内部公职律师一名，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普法宣传、重大行政执法以及制度建设等工作中的积极作用。五是强化审计公开力度。对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行政执法事项清单、行政执法事项流程图和行政服务指南及行政执法人员名单等内容进行了公开，使权力运行信息公开得到规范。对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进行公告，实现了审计结果公告的常态化。

三、依法忠诚履行监督职责，着力提升审计监督质效

一是聚焦主责主业，发挥审计监督作用。立足审计经济监督定位，紧盯财政财务收支真实合法效益，深入拓展审计“全覆盖”，全年共安排审计项目 57 个，涵盖重大政策跟踪、预算执行、经济责任、国企、金融、投资、民生、资源环境等类别，促进了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二是压实整改责任，推动审计发现问题有效整改。制定《晋城市审计局审计整改跟踪督促检查办法》，进一步推动审计整改跟踪督促检查规范化、制度化。印发《关于开展审计查出问题整改专项整治的工作方案》，组织对近 5 年未整改到位问题进行全面清查，督促有关部门单位落实责任，实行对账销号。三是强化部门协作配合，形成监督合力。召开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加强与各成员单位的沟通协作。为进一步细化“三类监督”协作贯通的具体措施，制定《关于 2023 年度落实“三类监督”协同机制的实施方案》，完善信息沟通、线索移交、措施配合、成果共享等工作机制。同

时发挥审计反腐“尖兵”和“利剑”作用，向晋城市纪委监委送达移送处理书10份，进一步深化了审计结果运用，增强了审计监督实效。

四、严格规范行政权力运行，着力提升审计履职的法治化水平。

一是强化制度建设，夯实依法审计基础。制定完善了《审计现场管理办法》《晋城市审计局廉政谈话制度》《审计组廉政责任制度》《审计组廉政监督员工作制度》《审计项目廉政巡查（回访）制度》等多项制度办法，进一步规范审计管理，切实推动审计人员依法、廉洁、高效审计。二是有序推进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为加快推进法治政府、服务政府建设，我局始终坚持依法行政，对执法人员进行了清理，将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三项制度，切实落实到审计工作的每个环节，着力打造公开透明、规范有序、公平高效的审计法治环境，严格落实《晋城市审计局关于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 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 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工作方案》《审计机关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规定》《晋城市审计机关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等方案和制度，有力地推动了工作的开展。三是不断加强审计质量控制。我局不断探索审计质量控制新途径，制定“审计质量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成立研究型审计小组，促进提高审计查处问题的“精准度”，维护审计机关的权威性和公信力，完善审计质量控制台账制度，及时督促相关部门和科室进行质量整改。同时，

注重强化审理功能，坚持从宏观大局出发审视个案，通过以点带面提升审理工作层次，及时发现面上的风险隐患，使审计成果更经得起实践的检验。四是认真落实审核市政府征求意见反馈事项。认真审核市政府转办的制度办法征求意见，为出台相关政策发挥了审计建设性作用，全年共审核完成市政府制度办法反馈意见 16 件。五是积极开展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根据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对我局参与制定或联合其他部门发布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进行梳理研究，形成修改、废止等清理意见，推动依法行政规范有序。

五、2023 年度履行法院生效裁判情况

我局紧扣提升审计质量、防范审计风险理念，认真做好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2023 年，我局无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发生，也不涉及法院生效裁判情况。

六、存在问题和 2024 年工作安排

2023 年，我局审计法治建设工作稳步推进，审计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但同时我们也认识到与新时代审计工作的新使命、新要求相比，还存在立足更高站位思考谋划工作不够主动，进一步推进法治宣传等方面的思路有待拓宽，工作机制、方式有待于创新等问题。2024 年，市审计局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积极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要求，持续推进审计法治建设，提升依法审计能力和水平，努力以高质量审计监督为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

富裕新晋城贡献审计力量。

（一）深化思想认识，做好统筹规划

进一步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切实发挥组织领导作用，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及时组织单位干部职工学习新修订的法律知识，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履职尽责的能力。结合审计工作实际，制定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要点、普法责任清单等，将各项法治建设任务分解落实，以清单化管理、项目式推进，落实年度法治建设各项责任。

（二）强化审计监督，夯实审计保障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制定 2024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扎实推进审计全覆盖，实现有重点、有步骤、有深度、有成效的审计全覆盖，不断拓宽审计监督广度和深度；要落实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加大审计整改督办力度，完善审计整改督办问责机制，健全完善线索移送和问题移交制度，维护审计权威性；提高审计效能，及时发现和反映经济社会运行中的新情况新问题，加强审计结果运用，充分发挥审计监督的职能作用。

（三）强化学习教育，提高队伍水平

严格按照建立“信念坚定、为民服务、业务精通、作风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高素质专业化审计队伍的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日常学法制度，创新学法形式，拓宽学法渠道。加强人员培训教育，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各类法治教育培训和

审计专业知识技能培训，不断提升干部队伍法治素养和综合能力。

七、对全市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推进我市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任重而道远，现提出以下几条建议：

一是进一步加强行政工作人员的法治意识。强化“权不乱用”意识。公职人员既要从思想上接受职权法定、权责统一，权制于法等法治基本理念，更重要的是将法治思维转化为对自身行为的要求和约束，形成日常工作生活的惯性，做到知行合一。

二是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于法定的主动公开范围做到全覆盖并同步进行动态调整，提高公开的信息质量，对公众关心的热点领域的情况予以全面及时地回应，切实做到公众真正参与到政府建设中来，加快推进我市法治建设的进程。



抄送：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驻市人大机关纪检监察组

晋城市审计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28日印发